

112年6月彰化縣大型食品加工廠 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示範觀摩演練成果

彰化縣消防局

一、演練項目

一、依據內政部消防署110年6月8日修正發布「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要點」辦理

二、演練項目以場所編制之自衛消防編組班別演練，並參考前要點**第十一點附錄二**步驟辦理。

三、本次示範觀摩演練共4場，有採**預先兵推**而完美演練者，亦有**未兵推**直接模擬災害現場演練程序者，故各該演練優缺點部分均有呈現，以讓觀摩及參演人員能夠了解熟加練習應變程序及未應變程序之差別。

四、本次演練均為廠房類型建築物，尚無**界線時間**判定。



二、本次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 步驟(紅字為本次演練內容)

步驟一：規劃預演及驗證日期

步驟二：找出各種可能發生火災的情境、最危險情境及人力最少情況。

步驟三：設定模擬起火樓層及驗證範圍

步驟四：預估界限時間(省略)

步驟五：規劃自衛消防編組驗證情境及人員 含近鄰協助人力

步驟六：規劃火災發生時各項應變行動內容

~~步驟七：將步驟六各項應變行動內容轉換成應變行動流程圖應變行動~~

~~步驟八：參演人員研商各應變行動內容之可行性及合理性~~

步驟九：參演人員現場勘查應變行動路線及相關設備與設施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步驟十一：驗證後召開檢討會

備註：

1. 步驟四：因驗證要點內未有規劃工廠應變驗證界限時間，故本次演練省略。
2. 步驟五：本次演練均未編列近鄰協助人力，以廠區人員為主。
3. 步驟七、八：因籌備時間有限未將行動內容轉換為應行動流程圖應變行動及研商可行性，逕以各廠區人員日常編組程序啟動，以最還原平日演練內容執行，檢視其是否熟悉自身編組工作。

步驟一：規劃預演及驗證日期

一、條文內容：管理權人或防火管理人應於驗證1個月前協調相關單位確認預演及正式驗證的時間，並將擬訂的時間通告場所內所有人員。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內容期程如下：

	場所名稱	辦理時間
第一大隊	興麥食品有限公司	112年5月23日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
第二大隊	宝柚食品有限公司	112年6月9日下午3時至5時
第三大隊	玉臻食品有限公司	112年5月30日下午2時至4時
第四大隊	艾瑞始達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6月5日上午9時至11時

步驟二：找出各種可能發生火災的情境、最危險情境及人力最少情況。

步驟三：設定模擬起火樓層及驗證範圍

步驟五：規劃自衛消防編組驗證情境及人員

一、條文內容：管理權人檢視場所內可能發生火災的**原因、地點、時間**、何時**應變人力最少**，來設定該時段作為本次驗證情境。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因籌備時間有限，並適逢食品工廠生產旺季無法停工演練，部分演練場所未以該場所最危險情境演練模擬，演練範圍如下：

場所名稱	演練情境及人數
第一大隊 興麥食品有限公司	B1熟食區窯烤爐起火 演練人數：12人（隊長1人、滅火班2人、通報班1人、避難引導班8人）
第二大隊 宝柚食品有限公司	3樓熬煮區起火燃燒 演練人數：14人（負責人及防火管理人各1人、滅火班5人、通報班2人、避難引導班5人）
第三大隊 玉臻食品有限公司	模擬情境：3樓瓦斯爐台起火引燃 演練人數：59人（指揮官1人、滅火班12人、通報班10人、避難引導班15人、安全防護班12人、救護班9人）
第四大隊 艾瑞始達股份有限公司	1樓緩衝區延長線起火引燃， 演練人數：15人（隊長、副隊長各1人、滅火班3人、通報班2人、避難引導班3人、安全防護班2人、救護班3人）

如需完整驗證，步驟二、三部分應參考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要點選定好火災情境後，依本要點**第6點及第7點**設定起火樓層及驗證範圍。

第6點、起火場所設定：依下列原則設定起火層，並依風險情境設定起火處所：

- (一) 高層複合用途建築物：確認起火場所所需時間較長之樓層。
- (二) 大型空間：確認起火場所所需時間較長之樓層。
- (三) 收容避難弱者場所：

1. 大型機構：自力避難困難人數及避難困難度最高之樓層。
2. 小型機構：疏散避難最需花費時間的居室。

(四) 旅館：

1. 三層樓或四層樓以下之建築物，起火層應設於三樓；樓高五層樓至十層樓間之建築物，起火層應設於(n-2)樓；樓高十一至二十層間之建築物，起火層應設於(n-3)樓；樓高二十一層樓以上者，起火層應設於(n-4)樓<上述「n」代表該建築物之最高樓層。
2. 位於三樓以上之樓層的居室中，選擇距離起火現場確認者待命場所最遠處所(模擬起火層)之任一火警探測器，使其觸動火警自動警報設備。
3. 如該建築物有數棟建築物，應使具有最大客房數之該棟建築物(模擬起火層)之探測器動作。
4. 如依消防法第六條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場所，應以疏散避難困難度最高之樓層。

(五) 其他場所：設有用火、用電設備或器具等起火可能性較高之樓層。

第7點、驗證範圍如下：

- (一) 高層複合用途建築物:起火樓層設有特別安全梯，或者扣除垂直區劃後，有超過二個之防火區劃時，由該起火層及其上下樓層進行演練暨驗證，其他情形則為全館。
- (二) 大型空間：全棟建築物均為商場或市場等用途時，全棟均應進行，如為複合用途建築物，則以百貨公司、超級市場等用途之場所為範圍(可參考下圖填滿部分)。



(三) 收容避難弱者場所：

1. 大型機構：自力避難困難人數及避難困難度最高的起火區劃、鄰接區劃、垂直鄰接區劃。
 2. 小型機構：符合收容避難弱者用途之場所全部。
- (四) 旅館及其他場所：
1. 設有自動撒水設備且有特別安全梯或垂直區劃:起火層及其直上層。
 2. 未設自動撒水設備，但有特別安全梯或垂直區劃:起火層及起火層以上之樓層(疏散同時要高喊失火了提醒發生火災，但有音聲引導裝置時可免)。
 3. 無特別安全梯且未有垂直區劃:起火層及起火層以上之樓層(疏散同時要高喊失火了提醒發生火災，並應避難引導至避難層)。

步驟六：規劃火災發生時各項應變行動內容

一、從火災發生後，自衛消防編組成員應視實際火災情境，依任務分工執行下列應變行動，場所管理權人應視其場所特性調整應變行動順序以符合場所需求與設定之情境構想，並依設定之應變行動順序執行驗證（其執行重點詳如附錄一）。指派各自衛消防編組人員執行各項應變行動任務，並參考附錄1自衛消防編組各項應變行動執行重點後，依下表彙整成1份應變行動內容(範例詳如附件2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行動內容範例)。

應變項目	應變行動內容	應變人員
確認火災訊號	EX：通報班班長(5號人員)發現火警受信總機發報動作，前往火警受信總機位置查看發現2樓有火災信號後，立即指派滅火班班長(2號人員)前往2樓確認現場	通報班班長(5號人員) 滅火班班長(2號人員)
確認現場	因篇幅有限，範例內容可參考附件2，各應變內容應依場所編組人數及實際狀況及需求予以修正(下略)	
火災通報		
初期滅火		
形成區劃		
避難引導		
安全防護(50人以上)		
緊急救護(50人以上)		
向消防機關提供訊息		

步驟六：規劃火災發生時各項應變行動內容

附錄1 自衛消防編組各項應變行動執行重點

一、條文內容：

(1)確認火災訊號：藉由火警自動警報設備動作或手動警報設備通報火災，並利用火警受信總機找出發生火災的居室或樓層(如為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時，則利用該警報器發出聲響找出發生火災的居室)。如右圖

(1)確認火災訊號:藉由火警自動警報設備動作或手動警報設備通報火災，並利用火警受信總機找出發生火災的居室或樓層(如為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時，則利用該警報器發出聲響找出發生火災的居室)。



小提醒

- 為模擬夜間人員處於應變能力較差的情境，請演練發現火災信息的人員及各相關應變人員(不論有無就寢)應靜待警報聲響後15秒後(此15秒納入應變行動時間計算中)，始能開始前往火警受信總機查看哪一區域發生火災及其他應變事項。
- 手動警報設備:要演練真正按壓動作。
- 為及早偵知火災發生，如使用既有合法差動式探測器，建議更換成偵煙式探測器。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1.因應演練為食品加工廠上班時刻火災且無採步驟四界限時間計算，故無演練延遲15秒反應時間。

2.現場因場所特性依設置標準第117條(廚房及其他平時煙會滯留之場所)，現場採差動式探測器。

步驟六：規劃火災發生時各項應變行動內容(附件2範例-確認現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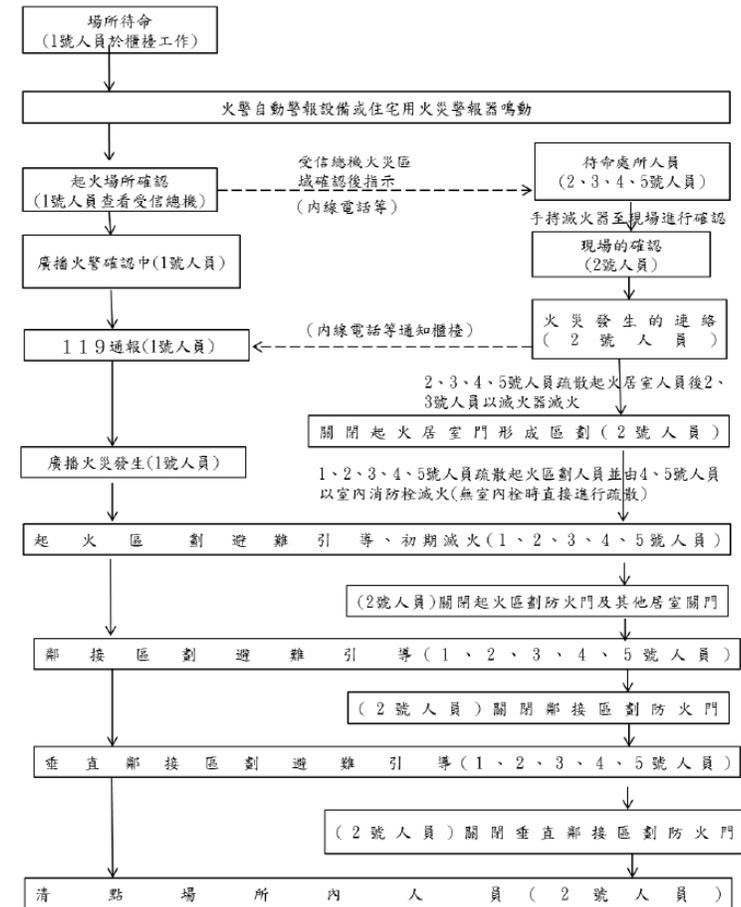
確認現場	1、滅火班班長(2號人員)接獲通報班班長(5號人員)指示後立即攜帶滅火器前往現場確認起火地點，逐一開門查看，並在2樓西側225號房間，發現濃煙，先於中間走廊大叫2聲「失火了」「失火了」，並以無線電對講機回報通報班班長(5號人員)2樓西側225號房間發生火災並立即將225號房間內住民移出起火房間，俟起火房間內住民全數移出起火房間後以滅火器進行滅火。	滅火班班長(2號人員) 通報班班長(5號人員)
	2、通報班班長(5號人員)接獲滅火班班長(2號人員)以無線電對講機回報2樓西側225號房間後，立即通報自衛消防編組啟動，全數人員至2樓護理站找值班主管報到並請求任務指示。	自衛消防編組成員(1至14號)

步驟七：將步驟六各項應變行動內容轉換成應變行動流程圖應變行動

條文內容：

將步驟六各項應變行動內容轉換成應變行動流程圖應變行動流程圖如右，(本表為2人範例，2至5人流程圖範例詳如附件3，6人以上依實際狀況規劃)，各項應變行動流程仍應依實際火災情境設定。

4. 自衛消防編組5人(各項應變行動流程仍應依實際火災情境設定)



步驟八：參演人員研商各應變行動內容之可行性及合理性

一、條文內容：

應變行動內容、流程彙整完成後，應由**管理權人**邀集所有參演人員開會研商應變行動內容及流程之可行性及合理性，並依會議決議修正應變行動內容、流程，**必要時修正消防防護計畫**。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因籌備時間較短及為本局請場所協助辦理之演練，故將此流程整合於正式演練前由管理權人及本局同仁進行簡報講解及流程說明。



步驟九：參演人員現場勘查應變行動路線及相關設備與設施

一、條文內容：

依製定之應變行動內容、流程，由管理權人邀集所有參演人員，現場走位並確認應變行動路線及各項消防安全設備、防火避難設施。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因考量有他場所觀摩人員，故於演練完畢後各班別分組動作講解，帶領觀摩人員前往各組演練地點（起火點、通報處、避難引導動線、戶外集結區、形成區劃及等待救援區規劃說明），進行**重複示範動作演練及分項講解說明**，供觀摩人員能夠了解各班別執行情形。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一) 預演

1. 各應變人員應透過兵棋推演時訓練各項口白及應變行動路線。
2. 第1次預演：所有參演人員依照應變行動內容及流程實際走位，先分組走位後，再由所有人員配合本次驗證情境共同走位。

(二) 第2次預演：依照應變行動內容及流程並搭配場所消防安全設備及防火避難設施進行預演。



範例：自衛消防編組動態演練第2次預演流程表

項目	流程內容	時間	地點
一	各應變行動人員利用平面圖進行兵棋推演	60分	1F簡報室
二	依應變行動流程進行綜合預演	120分	演練範圍
三	綜合座談並依本日演練情形酌修應變行動內容	60分	1F簡報室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三) 條文內容：正式驗證：自衛消防編組動態驗證當日注意下列事項

1. 確認場所各消防安全設備及防火避難設施功能是否正常。
2. 事前廣播給所有人知道將進行自衛消防編組驗證。
3. 起火居室準備製煙機，模擬起火時的濃煙。(可考量實際情境選用)
4. 排除走道障礙，俾利順暢地使用室內消防栓
5. 確認起火居室探測器的型式，並準備偵煙或感熱火警探測棒。
6. 各應變人員驗證時應配戴相關防護裝備，如安全帽、口罩及能辨識應變人員之背心或臂章等相關物品。

範例：自衛消防編組動態演練正式演練流程表

項目	流程內容	時間	地點
一	演練人員及各項器具、設施與設備確認	30分	場所範圍
二	兵棋推演、綜合預演	90分	場所範圍
三	演練場所進行簡報 (簡報內容包含場所建築概況、收容人員概況、消防設備及防火設施介紹、本次演練情境設定、演練流程、各應變行動內容執行重點)	30分	1F簡報室
四	正式演練	30分	場所範圍
五	演練結束後檢討會議	60分	1F簡報室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一、確認火災訊號：

一、條文內容：確認火災訊號：

藉由火警自動警報設備動作或手動警報設備通報火災，並利用火警受信總機找出發生火災的居室或樓層(如為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時，則利用該警報器發出聲響找出發生火災的居室)。

小提醒

1. 為模擬夜間人員處於應變能力較差的情境，請演練發現火災信息的人員及各相關應變人員(不論有無就寢)應靜待警報聲響後15秒後(此15秒納入應變行動時間計算中)，始能開始前往火警受信總機查看哪一區域發生火災及其他應變事項。
2. 手動警報設備：要演練真正按壓動作。
3. 為即早偵知火災發生，如使用既有合法差動式探測器，建議更換成偵煙式探測器。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一、確認火災訊號：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由鄰近火警受信總機之人員前往確認查看火災訊號。

需改進部分：

模擬夜間起火時，大型工廠因受信總機離夜間作業廠區過遠，人員花費較多時間前往確認，建議**夜間作業區增設**受信副機，並同時啟動其他編組人員行動。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二、確認現場：

一、條文內容：確認現場：

1. 自指揮據點（如防災中心、管理室、警衛室及櫃台等24小時有人之場所）前往起火處所確認現場狀況，擔任確認現場之編組成員，應於指揮據點前待命，並模擬人員處於休憩狀態下，於火警自動警報設備動作15秒後，方進行後續應變行動。

2. 前往確認現場之人員，以步行為原則，如樓層甚遠得使用緊急昇降機前往。

3. 當確認人員**確認現場發生火災**者，應在現場叫喊兩次[失火了]，並使用電話、無線電等設備回報指揮據點。

4. 現場確認人員**應攜帶滅火器**前往確認，各居室**確認後應關閉房門**。

5. 發現火災居室後，如居室內有人，原則**先疏散起火居室**的人再使滅火器及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如起火居室內人數眾多應請求支援，惟現場滅火或疏散之優先順序應視當時狀況做出適合判斷。

6. 滅火人員滅火**失敗**或**疏散**起火居室人員後務必**關閉起火居室**的門，防止煙流入其他區域。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二、確認現場：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 1.由場所之滅火班人員前往訊號現場確認，並以無線電回報樓下值班人員現場情形。
- 2.確認現場同時攜帶滅火器前往，減少往返起火點與拿取設備時間。

需改進部分：

大型廠區分區較多，各廠區建議至少編列一名以上確認現場人員，並配置內部通訊設備(如電話、無線電等設備)與指揮據點人員(如通報班)確認。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三、火災通報

一、條文內容：火災通報

1. 通報消防機關：

(1) 經確認發生火災後，隊本部或地區隊通報班均可向消防機關進行模擬通報，如事先已與消防機關協調，亦可實際向消防機關通報。

(2) 向消防機關模擬通報之內容，應包括場所地址、位置、起火樓層、建築物特性、燃燒情形、有無人員待救及其他必要之訊息。

(3) 接受火災信息時應先通報內部應變人員及近鄰人力後，馬上通報119，上述動作建議在1分鐘以內全部通報完畢。

(4) 切勿災害發生時才想要通報哪些人員，應使用平日已經預寫好的台詞進行通報，並放置於通報設備旁明顯易見處及列入交接班必要事項，(包含通報119、近鄰人力、管理權人等其他人員)。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三、火災通報範例

範例：

甲、通報者打 119

乙、消防機關：「119 你好」

甲、通報者：「我們這裡發生火災」

乙、消防機關：「地點在哪裡」

甲、通報者：「○市○路○段○號○場所或建築物」

乙、消防機關：「幾層樓建築？在幾樓燃燒？」

甲、通報者：「○層建築，在○樓燃燒」

乙、消防機關：「有無人員受困？受困在哪裡？」

甲、通報者：「○人受困，受困在○」

乙、消防機關：「我們馬上派人前往」

參考場所消防防護計畫書-自衛消防隊編組表範例，請依場所**實際位置**、**人員**及**現況**進行填寫並視情況通報。

1. 向消防機關報案並確認已報案。有關報案範例如下：

報案範例

火災！在○路○段○巷○弄○號○樓，附近有○○○○○○○○在○○樓的○○○燃燒。報案人電話：○○○-○○○○

2. 向場所內部人員緊急廣播及通報。

3. 聯絡有關人員（依緊急聯絡表）。其重點如下：

瓦斯公司：○○○○-○○○○

保全公司：○○○○-○○○○

電力公司：○○○○-○○○○

公司主管：○○○○-○○○○

4. 適當進行場所內廣播，應避免發生驚慌。

緊急廣播例（重複二次以上）

這裡是（防災中心），現在在○○樓發生火災！○樓及○樓滅火班請立即進行滅火行動。避難引導班請依照配置位置就定位！各層火源責任者請將瓦斯關閉，並採取防止延燒對策。從業人員請讓電梯停在一樓！「各位顧客請依照引導人員之指示避難逃生。」請絕對不要搭乘電梯。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三、火災通報

2. 通報自衛消防編組及場所人員

(1) 為使編組成員及工作人員得以同步接獲訊息，於確認火災後，得以發送簡訊、無線對講機、廣播、約定手勢或就近告知等方式進行，而其內容應於平時針對不同情況分別擬定，除指派當值人員傳達外，**編組成員應相互傳達**。

(2) 確認火災發生時應依下列方式傳達火災訊息：

a. 先就起火層、其直下層及直上2層進行廣播，其內容參考如下：「現在○樓發生火災，正在進行滅火作業中，請依照相關人員之引導進行避難疏散，並切記不可搭乘電梯，避難時請將各居室出入口門關閉」(反覆播放2次以上)。

b. 上述樓層廣播完畢後，其他樓層亦應進行廣播，其內容參考如下：「現在○樓發生火災，正在進行滅火作業中，請依照相關人員之引導進行避難疏散，並確記不可搭乘電梯，避難時請將各居室出入口門關閉」(反覆播放2次以上)。

(3) 對內通報應簡單明瞭，並**確認**對方有無收到。

(4) 通報班人員通報任務結束後**應協助人員疏散**或其他應變行動。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三、火災通報部分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1. 受信總機上有貼**平日已經預寫好的台詞**進行通報。通報內容包括場所地址、位置、起火樓層、建築物特性、燃燒情形、有無人員待救及其他必要之訊息。
2. 通報班成員各司其職，由**2人分別進行**通報內部及通報119，節省反應時間及增快啟動自衛消防編組程序。
3. 119通報人員於通報完畢後任務轉為避難引導班，協助1F人員避難引導。

需改進部分：

1. 較大型廠區消防安全設備如有共用情形，建議各管權理人進行協調，避免廠區距離較遠，造成各班人員為使用設備而延誤通報時間。
2. 通報班及現場確認人員應備有無線電等工具可供聯絡。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四、初期滅火

一、條文內容：初期滅火：

1. 模擬初期滅火時，使用滅火器及室內消防栓(未設置室內消防栓設備之場所，僅需進行滅火器的操作)。
2. 使用滅火器時操作口訣：拉(插梢)→瞄(火源)→壓(把柄)→掃(向火源左右噴灑)，可實際放出滅火藥劑或擺出放出動作之姿勢維持 15 秒。
3. 使用室內消防栓時操作口訣：按(警鈴)、開(箱門)、拿(瞄子)、拉(水帶)、轉(制水閥)，以 2 人以上實施為原則(如使用第2種消防栓，得1人操作)，擺出射水姿勢，維持 30 秒。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四、初期滅火

條文小提醒：

- 1.當現場應變人員應以**人命救助為優先**，**先進行人員疏散**，疏散完成後如火勢尚未擴大再進行初期滅火動作，惟現場滅火或疏散之優先順序應視當時狀況做出適合判斷。
- 2.操作滅火器開始滅火後應持續該姿勢**15秒**，室內消防栓要**30秒**，建議滅火器以5磅CO2 實際放射、室內消防栓時可向窗外實際放射。
- 3.進入起火居室進行初期滅火時，開啟起火居室門時可能有大量濃煙竄出，附近如同時有其他人員進行疏散，應**大聲呼喊**提醒注意。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四、初期滅火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1. 滅火班在滅火失敗後，離開時有將區劃防火門關閉，避免火勢擴大延燒。
2. 滅火班任務分工明確，熟知各項設備使用。

需改進部分：

1. 初期滅火失敗無法撲滅時，滅火班操作人員通知指揮班長後，未立即跟隨避難引導班指示進行疏散。
2. 滅火班須熟知場內各滅火器及室內消防栓位置，以便第一時間使用。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五、避難引導

一、條文內容：避難引導：

- 1.火警自動警報設備或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作動後，依照**緊急廣播**或是各樓層**避難引導人員**指示進行避難。
- 2.於進行引導疏散工作時，為防止樓梯入口混亂，應配置避難引導班人員。
- 3.疏散引導結束後，應確認有無避難延誤者，並確實**關閉樓梯間的防火門**。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五、避難引導

條文小提醒：

(一)如無法向下逃生，優先水平避難為主，其**前提**是該場所**應具有 2 個以上防火區劃**。

1. 高層複合用途建築物、大型空間、收容避難弱者大型機構

先將起火區劃內人員水平疏散至鄰接區劃後，再將鄰接區劃內人員疏散至另一防火區劃。次將垂直鄰接區劃內人員往逃生路徑上之防火區劃疏散。但從起火區劃疏散至符合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九十九條之一之水平區劃空間得視為已完成。

2. 收容避難弱者小型機構

考量小型機構整體規模較小，原則以避難疏散至建築物外為原則，惟若其防火區劃符合前述起火區劃及鄰接區劃之場所，得適用大型機構之避難疏散方式。

3. 旅館

優先將起火層內人員疏散離開起火層，再將非起火層內之人員疏散離開非起火樓層。

4. 水平避難至等待救援空間之收容避難弱者場所

須按附錄一之一收容避難弱者場所等待救援空間之水平避難演練規定第二點一款第五目規定辦理。

(二)切記隨手關門，各避難引導人員進出各居室門或防火區劃之防火門後應關閉該門，以防止煙的流竄。

(三)近鄰協助人員得協助人員疏散。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五、避難引導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1. 避難引導人員確實部屬在各安全門位置進行避難引導
2. 避難引導班，引導動作確實，並巡視起火及直上樓層無人員受困後，引導滅火失敗人員避難逃生。

需改進部分：

1. 未規劃並未實施兩方向避難逃生。
2. 演練使用小蜜蜂擴音器，建議使用大聲公提高逃生人員音聲引導。
3. 各班別人員及各樓層，需預想該位置共有幾處逃生路線，當災害發生選擇最佳逃生路徑或相對安全區進行就地避難。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六、形成區劃

一、條文內容：形成區劃：

應**關閉**防火門，形成起火區劃、鄰接區劃及垂直鄰接區劃(場所跨樓層使用時才有垂直鄰接區劃)等防火區劃，並注意下列各點：

1. 確認(或操作)起火場所之**防煙垂壁**、**排煙設備**有動作。
2. 起火層如有避難弱勢人員時，形成區劃人員應與避難引導人員合作，優先進行**救援**。
3. **停止**電扶梯及電梯運轉。(應確認無搭乘人員始得為之)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六、形成區劃

條文小提醒：

- 1.員工 50 人以下如無安全防護班人員，各應變人員仍應執行**關閉各防火門建立防火區劃**之應變事項，並**指定專人**確認各防火門關閉，避免應變行動中原本關閉之防火門被開啟。
- 2.為避免中央**空調系統**造成濃煙流竄，應於火災發生後第一時間予以**關閉**。
- 3.為避免關閉電源影響應變行動及人員疏散，**不宜第一時間予以斷電**，應聽從消防人員指揮後再執行斷電之動作。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六、形成區劃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 1.安全防護班人員協助避難引導人員實施關閉安全門形成區劃、第一時間關閉天然氣開關。
- 2.場所區劃完整，有效阻隔火煙蔓延。

需改進部分：

- 1.逃生時，避難逃生人員或安全防護班人員，經過逃生門時應順手關上，避免濃煙流竄。
- 2.安全防護班人員應熟悉各項區劃門窗及開關位置。
- 3.場所未達50人以上編列安全防護班之場所，應由避難引導班人員仍應執行**關閉各防火門建立防火區劃**之應變事項，並**指定專人**確認各防火門關閉。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七、緊急救護

一、條文內容：緊急救護：

- 1.應準備相關救護器材將傷患移至安全場所進行檢傷分類及初步急救。
- 2.員工 50 人以下如無救護班人員，得視需求進行緊急救護或由近鄰人力協助。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設置擔架、急救包、氧氣瓶等救護裝備，並熟悉放置位置

需改進部分：

救護班建議可配合指揮據點清點人數，並盡速回報受傷人員位置與大略狀況與消防單位。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八、向抵達後的消防機關提供訊息用

一、條文內容：向抵達後的消防機關提供訊息：

自衛消防隊長應指派人員至戶外向消防人員提供現場平面圖及正確相關訊息如起火位置、人員受困情形、自衛消防編組應變狀況、場所內部危害物質位置等有利於火災搶救相關資訊。其概要之內容如下：

1. 起火場所：「○○樓的○○○」。
2. 避難情況：「○○樓（起火層等）的避難狀況為○○。」
3. 自衛消防活動狀況：「目前自衛消防編組人員正在○○樓進行避難疏散與滅火活動」
4. 其他相關訊息。

條文小提醒：

1. 消防人員抵達現場後應將指揮權交給消防機關，並聽從消防機關調度。
2. 消防人員抵達現場後，各應變行動仍應依照原應變流程進行。
3. 現場火勢擴大或水平區劃失敗須進一步疏散時，應聽從消防人員指揮決定是否進行全棟或垂直疏散。



步驟十：預演、正式驗證

八、向抵達後的消防機關提供訊息用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 1.消防人員抵達現場後，各應變行動依照原應變流程進行。
- 2.現場未及時逃生之人員與自衛消防編組指揮隊長有保持聯繫，並形成區劃於窗邊等待救援，指揮隊長與消防人員交接時提供平面圖及指出人員受困位置。

需改進部分：

- 1.人員清點由各班班長首先清點班內人數，再向隊長統一回報，避免重複清點或現場更加混亂。
- 2.消防防護計畫書除避難逃生平面圖逃生動線標示外，建議規劃戶外集結區，供人員集結與清點。



步驟十一、驗證後召開檢討會

一、條文內容：驗證結束應由**管理權人**邀集所有參演人員共同召開檢討會議，會議內容如下如附件4)：

1. 各應變行動優缺點檢討。

2. 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結果。

(1) 實測起火區劃界限時間起算點為火警受信總機動作或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聲響起算直至起火區劃內最後1人離開起火區劃為止

(2) 實測鄰接區劃界限時間起算點為火警受信總機動作或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聲響起算直至鄰接區劃內最後1人離開鄰接區劃為止

(3) 實測垂直鄰接區劃界限時間起算點為火警受信總機動作或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聲響起算直至垂直鄰接區劃內最後1人離開垂直鄰接區劃為止，營業場所如未跨樓層則無垂直鄰接區劃的界限時間

3. 未來強化火災預防事項。

附件 4

○○場所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檢討會議紀錄(範例)

一、時間：○○○年○月○日(星期○)下午○時整

二、地點：※大樓○樓第○會議室

三、主席：○○○(管理權人或防火管理人)

四、與會人員：如簽到表(如後附) 記錄：※○○※※

五、主席致詞：

(一)因事先妥善規劃，本次自衛消防編組動態驗證，整體流程尚稱完善，相信在驗證人員的用心下，能提供消費者良好的休息空間，對公共安全貢獻一己之力。

(二)本次驗證相關事宜，請各指導員依序報告指導情形。

六、指導員發言：

(一)滅火班指導員發言：

(二)通報班指導員發言：

(三)避難引導班指導員發言：

(四)安全防護班指導員發言：

(五)緊急救護班指導員發言：

(六)指揮班指導員發言：

(七)起火區劃界限時間量測人員發言：

(八)鄰接區劃界限時間量測人員發言：

(九)垂直鄰接區劃界限時間量測人員發言：

七、檢討事項：

(一)自衛消防編組動態驗證應變行動部分：請自衛消防編組人員針對本次應變行動內容有如遺漏或不熟悉部分應於平時加強演練(如表1)。

(二)界限時間部分：有關本次量測之驗證時間比預估之界限時間久(如表2)，請各編組人員平時加強驗證以縮短驗證時間

(三)消防防護計畫部分：請防火管理人重新檢視消防防護計畫新進教育訓練方式及頻率、重新調整自衛消防編組人數、任務及訓練方式，以符合現況。

(四)檢討未來強化火災預防事項：請各與會人員提出各項可能強化火災預防事項，以強化火災初期自衛消防編組人員的應變能力。

(五)其他：請防火管理人依強化火災預防事項(如表3)強化場所軟硬體設施。

1、符合界限時間之場所：本次驗證符合界限時間之預估值，後續如有增建、改建或變更用途時，管理權人應自行辦理並將結果提報消防機關備查。

2、超過預估界限時間之場所：本次驗證超出界限時間之預估值，將列冊公告於消防局網頁並函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知照，請依強化火災預防改善事項完成後，再提報消防機關前往指導場所辦理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

步驟十一、驗證後召開檢討會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
附件4之七、檢討事項：
自衛消防編組動態驗證應變行動
部分：請自衛消防編組人員針對
本次應變行動內容有如遺漏或不
熟悉部分應於平時加強演練(如表
1)。

本次示範觀摩演練節錄：表一：模擬情境：1樓緩衝區延長線起火引燃					
演練人數：15人（隊長、副隊長各1人、滅火班3人、通報班2人、避難引導班3人、安全防護班2人、救護班3人）					
班別	滅火班	通報班	避難引導班	安全防護班	救護班
優點	考詢該班人員皆熟悉滅火器壁並熟悉操作要領	消防廣播設備無法啟動，立即通報編組隊長，並由隊長聯繫其他編組班別進行避難逃生。	避難引導人員確實部屬在各安全門位置進行避難引導	確實實施關閉安全門及電源、天然氣開關	設置擔架、急救包、氧氣瓶等救護裝備，並熟悉放置位置
缺點	初期滅火無法撲滅時，滅火班操作人員通知指揮班長後，未立即跟隨避難引導班指示進行疏散	1.現場作業區，消防廣播設備無法啟動，無聲響。 2.通報聯絡消防隊時，未掌握人員有無受困等資訊通報消防(119)。 3.廠區消防安全設備有共用情形，建議各防火管埋人進行協調，避免廠區太大而造成各班人員為使用設備而延誤通報時間。	1.未規劃並未實施兩方向避難逃生。 2.演練使用小蜜蜂擴音器，建議使用大聲公提高逃生人員音聲引導。 3.各班別人員及各樓層，需預想該位置共有幾處逃生路線，當災害發生選擇最佳逃生路徑或相對安全區進行就地避難。	1.建議自衛編組各班人員，皆顯示各人員姓名出來，而非只顯示某區大略作業員而已，並張貼於廠區明顯處。 2.逃生時，逃生人員或安全防護班人員，經過逃生門時順手關上，避免濃煙流竄。	無

步驟十一、驗證後召開檢討會

二、本次示範觀摩演練2：

因本次演練有邀請其他廠區觀摩，除對於各應變行動優缺點檢討外，亦有請各觀摩人員表達所見改善事項，或自身廠區如何規劃應變問題，以提升自身廠區防火管理作為。



各項附表及參考資料來源

1. 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要點 (110/06/08 修正)

<https://law.nfa.gov.tw/GNFA/FLAW/FLAWDAT01.aspx?lsid=FL089755>

網站導覽 | 使用手冊 | 意見回饋 | 相關網站 | 全球資訊網 | 行動版

內政部消防署
消防法令查詢系統

請輸入檢索字詞

最新法令 | 法規類別 | **法規查詢** | 函釋(含執法疑義)及公告 | 行政指導文書 | 英譯法規

○ 法規查詢

法規名稱：	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要點
公(發)布/函頒日期：	107/10/26
修正日期：	110/06/08
發布文號：	內授消字第1100821028號
相關圖表：	關閉附件 附錄一：自衛消防編組各項應變行動執行重點.PDF 附錄一之一：收容避難弱者場所等待救援空間之水平避難演練規定.PDF 附錄一之二：大型空間避難所要時間計算方法.PDF 附錄二：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步驟.PDF 附錄三：避難時間推測要領.PDF

所有條文 | 條文檢索 | 條號檢索 | 首尾條文 | 修正條文 | 法規沿革

» 版權所有內政部消防署，建議最佳瀏覽環境：螢幕解析度 1024x768 以上。

» 本網站為每月定期更新，法規資料更新日期：112.05.31，如需查詢最新法規、函釋公告資訊，請點選「最新法令」單元查閱。

» 部分資料內容，使用特殊文字或符號，如欲詳閱內容，請連結至「司法院網站」下載這字檔。